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数量：6,187,500 股
-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3、2020-115）。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及锁定期安排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6,187,500 股公司标的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锁定期为 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27）。

二、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及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北汽福田汽车

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市场情况择机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存续期为 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存续期满后，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在存续期届满前，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但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延长次数最多不超过 6 次。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全部分配完毕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